

用人单位女职工产假及生育假期间社会保险补贴公示

2025年9月第一批			
序号	单位名称	补贴人数	补贴金额（元）
1	上海芙清生物科技有限公司	1	6,196.80
2	上海民航华东通信网络发展有限公司	1	9,630.47
3	上海科学技术出版社有限公司	1	10,876.92
4	上海东航申宏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1	20,988.36
5	上海歌舞团有限公司	1	11,775.12
6	上海纳薇时装有限公司	1	10,023.00
7	百盛纽可尔瑞特商贸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1	6,723.54
8	上海水晶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	1	12,713.36
9	上海和佳仪表电器有限公司	1	8,397.01
10	携程旅游网络技术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1	28,466.16
11	上海华程西南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	1	16,760.43
12	上海耀中外籍人员子女学校	1	16,224.78
13	上海玖盈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	1	8,436.36
14	上海神州数码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	1	9,637.50
15	上海百秋新网商数字科技有限公司	2	11,386.20
16	博世（中国）投资有限公司	1	28,599.06
17	上海国瑞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	1	6,426.18
18	福陆（中国）工程建设有限公司	1	10,981.56
19	日挥化工工程技术（上海）有限公司	1	22,474.54

备注：补贴标准为产假及生育假期间女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、基本医疗保险费（含生育保险费）、失业保险费、工伤保险费的单位实际缴纳部分的50%，从女职工生育当月起补贴6个月。